

**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认购长江养老金色理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
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(2016-22)**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1 号：关联交易》及相关规定，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认购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养老”）发行设立的长江养老金色理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（以下简称“金色理财 13 号资管产品”或“本产品”）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本公司运用分红险、万能险账户保险资金，认购《长江养老金色理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》合计 4 亿元，合同签署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6 日。

金色理财 13 号资管产品由长江养老发起设立，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正式成立，募集总金额 11.15 亿元，投资期限为 5 年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本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、收益较为稳定的资产管理产品。本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：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要求的信托产品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长江养老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中国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7 楼

法定代表人：苏罡

经营范围：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；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；短期健康保险业务；意外伤害保险业务；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；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、外币资金；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；国家法律、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；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（一）定价政策

长江养老金色理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定价依据

长江养老金色理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根据基础资产、期限、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投资收益率。本次认购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进行交易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价格

本产品初始价格为产品面值，份额面值为人民币 1.0000 元。投资人根据投资人已缴付的认购款项本金，按照单位净值折算成份额予以记录。

（二）交易结算方式

本产品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收益分配。本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如所投资信托产品进行收益分配的，由管理人拟定收益分配方案，方案经产品托管人复核后将发布分红公告。

（三）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

本产品合同经双方正式签署即生效，双方签署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6 日，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履行完毕或其他合同规定

原因导致合同终止之日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（一）决策的机构、时间、结论

2016年4月25日，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授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认购<长江养老金色理财1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>的议案》，同意运用公司分红险和万能险账户的保险资金进行配置。

（二）审议的方式和过程

本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作为投资管理部门，根据对本项目的调查研究，提交了关于认购供长江养老金色理财1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建议，并由信用评估室出具对本产品的内部评级报告，由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出具对本产品的合规与风险审核意见。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，对《关于认购<长江养老金色理财1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>的议案》进行审议和表决，认为该产品各项要素符合监管规定，投资风险可控，达到公司投资要求，一致通过该议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本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司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